

《走近中国大律师(3)》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《走近中国大律师(3)》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01439102

10位ISBN编号：7501439109

出版时间：2007年

出版社：群众出版社

作者：杨立娟

页数：338 页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www.tushu111.com

《走近中国大律师(3)》

内容概要

户政管理教程，ISBN：9787501439102，作者：张胜前

章节试读

1、《走近中国大律师(3)》的笔记-第1页

一、摘抄：

- 1、“下行性神经抑”，人注意力高度集中时，神经会处在暂时闭阻的状态，暂时感知不到外界的事物。就像我们在日常生活中，聊天聊得特别高兴时，兴奋点就会高度集中，就会抑制其他的神经，以至于听不到别人叫自己的名字。
- 2、质量之比。质量越大，振动越小；反之，质量越小的自行车，振动会越大，以此来说明张某对男子的死亡并没有“故意”“逃逸”的性质。P67
- 3、制定中国人平均工资的法律依据是什么？因为缺乏工资方面的法律法规，劳动力作为一种可变资本没有可依寻的具体法律依据，直接导致了我国很多商品出口到国外被反倾销调查。P74
- 4、多项注册费用、会费、车辆补帖费、培训费、电话费、报刊费、杂志费、学历教育费、住房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。P98
- 5、受贿金额是七年累计而成，以没有职务之便的后果，情节显著轻微，不构成犯罪，对汪某进行了无罪辩护。但一审法院仍认定汪某受贿罪成立，判处其有期徒刑一年半。汪不服判决，提起上诉。二审法院采纳了郝XX的辩护意见，将案件发回得审。重审依然坚持原判，汪不服，再上诉……这样反反复复。……坚持不懈直到一九九六年，汪某终于拿到了宣告无罪的判决。P122
- 6、司机应当尽看护义务，一理出了事故就要承担责任，如果说开车，则说明他已经具备驾车技术，是成手，出了事故由驾驶者本人承担……谁应该对此案负主要责任？P261——逻辑思路和法律依据不明确，是错的。
- 7、“电脑内置的FDC（即笔记本电脑软驱控制器）半焊体微码有瑕疵，存在引起存盘错误而导致数据破坏的可能性”为由，将东芝公司的美国子公司——东芝美国信息系统公司告上法庭。P266
- 8、股权期限是十五年，现在刚刚过去五年，剩下的十年时间，按照股权结构应收六百万美金，其次，这十年来的固定资产、厂房、设备、土地必然增值，再次，甲公司号称无形资产有四百亿美金，这一点，自然也要算到股权里面；最后还要查清帐目的明晰。P270
- 9、看守所为了避免责任，专门为他做了一个有关伤情的笔录，把身上的伤都记录在案了。他知道这个看守所警察的姓名。于是钱列阳申请法庭请这个警察证人作证，警察真的出庭作证了。……那个出庭作证的警察被调出了公安机关。虽然消息无法证实。P287
- 10、鉴定结论的基本要求就是要有鉴定人的签名，并说明鉴定的理由、方式等等。而且鉴定结论属于言词证据，因此鉴定人还有义务出其不意庭质证，接受质询，作虚假鉴定的还要承担伪证罪的责任。……鉴定结论在本案中不符合刑事诉讼的要求。……检察院把案件撤回，并退回到海关的走私侦查局，对方说以往这类案件从来就是这么办的，甚至那个图章就直接掌握在他们自己手中。大家都认为，这一次打破了多年的办案常规。——那个《鉴定结论》是海关走私侦查局从林业部保护野生动物部门那里拿回来的，只是盖了个章，章上刻有：“XX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XX办事处”P295
- 11、此案刀子的作用是有限的。李游把刀子插在桌子上之后，还和对方讨价还价。他的行为更符合强拿强要，符合寻衅滋事的行为特征。P297
- 12、笔录中记载的却与之不符，而且恰恰相反，在审讯笔录和电话记录中都记载着，“买凶人”先接到马仔（被害人）打过来的电话，而此时，他还不知道所谓的杀手埋伏和作案的地点。而且案卷中没有“买凶人”也杀手的通话记录，只有一个他与所谓的中间人在此后的电话记录（该人未到案）。因此，被害人的死亡与买凶人的行为之间，从法律逻辑上讲，不统一，因此不能定罪。P322
- 13、权大于法、人情大于法。P328

《走近中国大律师(3)》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www.tushu111.com